

新洲区邾城街关于 2024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委依法治区办的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强化依法行政意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多角度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夯实法治基础，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将法治思维融入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基层治理、平安稳定等各项工作中，为全街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牢固的法治保障。

一、工作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为推进我街法治政府建设，党政主要负责人充分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召开会议，分析、检查、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全面压实工作责任，查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整改解决。健全各项制度，做到年初有目标、平时有监督、年终有总结；建立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持续巩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层层发动，层层落实的工作格局。

（二）加强理论学习，增强法治观念。年初研究制定我街干部职工学法制度和计划，采用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利用党工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等，定期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公务员法》、

《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等政策法律法规，共组织会前学法 20 余次，法治讲座 10 次，撰写心得体会 30 篇。通过学习，政府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不断提高，街村（社区）两级干部依法行政观念明显转变，树立了高效、便民、快捷的服务意识，法治思维深入人心，形成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的良好常态。

（三）完善依法决策机制，提升重大事项行政决策水平。建立健全党委会议议事决策机制，不断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参与机制，落实公示、听证制度，提升党委政府重大事项决策的水平，提高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积极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方式为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及辖区 60 个村社区聘请法律顾问共 20 名，签订聘请法律顾问合同书，遇重大事项需要决策时，邀请法律顾问列席会议，确保了决策事项的合法性。

（四）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提高基层权力运行透明度。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着力抓好单位办事流程的信息公开，加强“三务”公开管理，借助区政府门户网站定期公开、定时更新各村党务、村务、财务以及其他应当公开的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提高村街工作的透明性、民主性和利民性。截至目前，在相关网站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46 条。完善政务服务中心办事流程，将政府职能、法律依据、实施主体、权责权限、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监管方式等事项以权力清单形式向群众公开，让群众看得懂、看得透。

（五）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综合行政执法规范。严格落实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要求，及时配备执法人员，建立完善综合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明确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人员职责；高

度重视执法人员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业务及法律知识培训，夯实执法工作基础，增强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2024年以来组织参加培训7次，行政处罚138件，行政检查7408件，另违法建设案件56件；同时加强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提高执法、执政的规范性、合法性，减少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六）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加强法治村街建设。坚持“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街，矛盾不上交”的原则，全面推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基层治理“1+1+3”工作机制，为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指明了方向、整合了力量、理顺了关系、规范了流程、提高了质效。全年共调处化解各类矛盾风险503件，制作书面协议32件，其中重大疑难纠纷14件，涉及金额595.34万元，调处成功率100%。

（七）开展多样化普法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群众法律意识。结合“八五”普法、“法律八进”，深入开展全民普法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单、张贴横幅、利用LED显示屏等方式，结合“3.8国际妇女节”“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禁毒宣传月”“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12.4宪法宣传周”等重要宣传节点，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普法宣传教育，共开展集中普法宣传60余场次，发放各种宣传材料31000余份，深化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在普法工作中的带动作用，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青少年和群众的学法、知法、守法意识，营造了浓厚的全民学法、懂法、用法的法治社会氛围。

（八）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规定，认真落实文件“三统一”制度、

备案制度等相关制度。凡是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必须审查依据是否充分，内容是否违反法律、政策，程序是否合法，并统一登记、统一编制登记号，做到于法有据、程序正当。

二、存在问题

一是普法措施不多，效果不明显。法治宣传存在盲区死角，缺乏针对性、有效性，普法形式较为单一，运用新媒体少，不具备吸引力，对领导干部、青少年、致富带头人、农民等重点学法对象没有做到“分类别、多层次、全覆盖”，法治宣传教育效果不明显。

二是依法行政能力不强。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水平不高；执法中心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三是尊法学法守法氛围不浓厚。部分村（社区）务公开栏缺少法治宣传内容，干部法治意识较为淡薄，对法治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法治思维未真正有效落实到位，少部分群众对党委政府开展的工作不支持、不配合、有抵触。

三、2025年工作计划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相结合，通过理论中心组、专题研讨、专题党课、邀请专家专题辅导等方式扎实推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深悟透、学用结合。

二是强化组织保障。深入学习中央和区、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部署要求，制定法治建设方案，对相关任务进行分

解，紧扣街域经济社会发展主线，对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系统性部署安排，建立法治建设工作有序、有效运行机制，做到有计划、有检查、有总结，提升法治建设工作成效。

三是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加大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加大执法证的考取力度。注重围绕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教育引导基层党员增强法治观念、法治为民意识，提高依法办事能力，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党委政府工作，提升党委政府公信力，深度借助“外脑”，充分释放法律顾问作用，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在法治化轨道上运行。

四是提升宣传质效。按照“八五”普法规划，对重点学法对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普遍建立法治文化阵地，紧抓传统节日等普法时点、宪法宣传日等普法节点、留守老人儿童等普法重点、乡村振兴等普法要点，全方位推进法治宣传，快速营造良好的法治文化氛围，让群众学法知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群众对法治建设的满意度。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邾城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5年2月11日